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
承辦人：魏淑娟

電話：08-7320415分機6533

傳真：08-7326195

電子信箱：a001989@oa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里港鄉土庫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6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屏府人考字第107212250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交通部中央氣象局規劃自本（107）年6月15日起發布
「高溫資訊」一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交通部中央氣象局（以下簡稱氣象局）107年6月11日
中象壹字第107000784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氣象局規劃自旨述日起，依各直轄市（縣、市）觀測或預
測地面最高氣溫之高低與延續情形，分黃燈、橙燈、紅燈
3等級對該直轄市（縣、市）發布高溫資訊：
 - （一）黃燈：最高氣溫達攝氏36度以上。
 - （二）橙燈：最高氣溫達攝氏36度以上，且持續3天以上；或
最高氣溫達攝氏38度以上。
 - （三）紅燈：最高氣溫達攝氏38度以上，且持續3天以上。
- 三、「高溫資訊」預計於每日17時依據監測及未來1至2日之預
測發布，並依據當日之高溫監測情形適時修正。「高溫資
訊」發布後將於氣象局官網（網址：<http://www.cwb.gov.tw>）、
「生活氣象」APP及Facebook「報天氣」粉絲專頁
等處揭露；亦將透過新聞傳播媒體加強播報，提醒民眾及



相關單位注意與因應。

正本：本府各處、本府所屬一級機關、本府所屬二級機關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、各高國中、各國小
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考訓科

2018-06-14
07:21:08
章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裝



訂



線